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6-077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3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3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二楼VIP会议室（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88号明亮科技园3栋东鹏饮料）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31日至2026年8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2	关于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4	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以决定回购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 H 股总数的 10%股份的议案	√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所有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议案3、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

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499	东鹏饮料	2026/8/24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A 股股东登记方式

1. 参会登记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及其复印件；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有效证明；委托

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有效证明、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采取将相关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的方式进行书面登记。

2. 登记时间

2026 年 8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3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 88 号明亮科技园 3 栋东鹏饮料 3 楼）

（二）H 股股东登记方式

H 股股东登记及参会事项请参阅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上向 H 股股东另行发出的股东会通告及通函。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鹏辉

电话号码：0755-26980181

传真号码：0755-26980181

电子信箱：boardoffice@szeastroc.com

六、 其他事项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的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

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 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 如遇拥堵等情况, 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 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 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拟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3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关于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以决定回购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 H 股总数的 10%股份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参会股东登记表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股票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联系人：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编：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 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本登记表。
- 2. 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 3.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